

甘肃金桥水科技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4 月 6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六楼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刚先生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公司已于 2017 年 3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。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6 人，持

有表决权的股份 42,696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0.71%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、 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15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2,696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适用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、 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15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2,696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适用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16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1、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2017年3月15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甘肃金桥水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》和《甘肃金桥水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42,696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适用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2017年3月15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42,696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适用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15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2,696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适用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15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2,696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适用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7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15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4,296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王刚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甘肃为公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李雷，韩佩君

结论性意见：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表决程序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、法规、业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甘肃金桥水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甘肃金桥水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记录》；

（三）《甘肃为公律师事务所关于甘肃金桥水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甘肃金桥水科技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4月7日